

## **德力西新疆交通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暴发后公司生产经营有关情况 的说明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结合疫情防控形势，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决定自2020年1月25日启动自治区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一级响应。德力西新疆交通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积极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为疫情防控攻坚战贡献力量。现就疫情和防控措施的实施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定期报告披露的影响情况说明如下：

### **一、公司人员情况**

截止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全体员工无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的确诊或疑似病例。

### **二、公司经营情况**

（一）根据地方政府关于疫情防控工作的部署与要求，公司客运站售票发车业务和旅客、货物运输等相关业务已于2020年1月25日暂停运营，预计将于2020年2月10日正式复工生产；

（二）根据乌鲁木齐市人民政府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联防联控领导小组要求，公司积极配合完成乌鲁木齐机场隔离旅客转运及2月3日起返疆旅客的转运任务。

### **三、公司采取的措施**

（一）严格实施疫情防控：公司第一时间成立疫情防控工作领导专班，加强公司下属的客运站等疫情重点防控区域联防联控；积极储备和发放疫情防控物

资，加强员工自我防护，提升一线工作人员的自我保护意识和防护能力；加强值班值守，确保 24 小时应急指挥到位。

（二）积极落实应急保障：严格落实 24 小时应急值班制度，由专人汇总值班情况，及时向上级单位汇报；在交通部门指导下，所辖客运站及车辆全面联动，全力配合完成旅客转运任务。

（三）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经做好准备，待 2 月 10 日及时恢复营运。

#### **四、疫情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疫情于 2020 年春运期间暴发，线路停运等疫情防控措施的实施，短期内对公司主营业务造成了一定影响，随着未来疫情缓解，春运返程高峰期将会延迟；

在本次疫情结束前，疫情对公司 2020 年整体经营业绩和相关业务影响的具体数据暂无法准确预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五、疫情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影响**

截止公告日，疫情暂时不会对公司的定期报告披露产生影响，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德力西新疆交通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2 月 6 日